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四屆第七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十二年五月九日（星期二）上午十點整

地點：本公司一樓會議室

與會人員：駿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尤山泉、駿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淑媛、獨立董事張弓弼、獨立董事張傳粟、董事張子雄、獨立董事陳光龍 親自出席 6 人 委託一人 董事謝綉氣

列席人員：經營管理中心特助賴東伯、財會中心財務長李貴淙、稽核室副理楊英妙、會計部經理劉婉華、會計部財務管理師李靖羚

一、主席：尤山泉



記錄：李靖羚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本公司已於一十二年三月十四日以電子郵件方式寄發一十二年三月七日召開之董事會議事錄予全體董事，並已依該次董事會決議執行辦理。

項次	案由內容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	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 股東常會承認	依提議內容執行
2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 股東常會報告	依提議內容執行
3	一一一度盈餘分配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 股東常會承認	依提議內容執行
4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 股東常會討論	依提議內容執行
5	一一一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 股東常會報告	依提議內容執行

6	本公司執行副總兼任子公司為昇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一職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提議內容執行
7	本公司會計主管兼任子公司為昇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一職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提議內容執行
8	提請出具一一一年度內控聲明書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提議內容執行
9	擬召開一一二年度股東常會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提議內容執行
10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受理持股 1%以上股東提案之作業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提議內容執行
11	擬提報為子公司至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新臺幣 200,000千元續約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提議內容執行
12	擬提報為子公司至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新臺幣 150,000千元新增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提議內容執行
13	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提議內容執行
14	擬提報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變更股本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提議內容執行
15	擬提報訂定民國一一二年第一季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及本公司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提議內容執行
16	擬修訂「重大訊息公告管理辦法」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提議內容執行
17	擬修訂「公司章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股東常會討論	依提議內容執行
18	擬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提議內容執行
19	擬修訂「董事會議事辦法」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股東常會報告	依提議內容執行

20	擬提報銀行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新增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提議內容執行
21	擬提報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提議內容執行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1 一一二年度第一季稽核業務報告:請詳附件一。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4.1 董事會、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四、承認及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變更簽證會計師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2. 目前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政學會計師及張字信會計師，因張字信會計師已連續簽證滿七年依規定需輪調關係，自民國一一二年度第一季起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擬變更為陳政學會計師及陳燕慧會計師，請詳附件二。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一一二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提請討論。

說明：

1.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2.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第一季採用IFRS編製準則之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已自行編製完成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併同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政學會計師、陳燕慧會計師擬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書稿-非重要子公司或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書稿，請參閱附件三。

3. 以上 提請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三案

案由：擬提報為子公司ITM Engine Components, Inc背書保證金額美金600千元新增案，提請 討論。

說明：

1.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2. 為助子公司ITM Engine Components, Inc(以下簡稱ITM)取得銀行額度，以支應營運週轉金及助其改善融資結構，已於一一一年十一月八日董事會決議為其背書保證美金900千元，因ITM尚有營運資金週轉之需求，故本次擬對ITM背書保證新增額度美金600千元，新增後對ITM背書保證餘額共美金1,500千元、目前已動用餘額美金730千元、未動用美金770千元。
3. 擬制本公司為ITM新增背書保證後，背書保證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 證對象	背書保證總 額限額	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背書保證 餘額	已動用 餘額	未動用 餘額
本公司	ITM	-	4,239,773	46,110	22,440	23,670
本公司	至鴻科技	-	4,239,773	700,000	405,365	294,635
本公司	立承系統	-	4,239,773	710,000	0	710,000
合計		4,239,773	-	1,456,110	427,805	1,028,305

註1：本公司最近期一一二一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淨值新台幣 4,239,773 千元。

註2：本公司對單一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 100%。

註3：本公司對外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 100%。

註4：以上餘額為 2023 年 4 月公告數；另 ITM 背書保證餘額美金 1,500 千元、已動用美金 730 千元、未動用美金 770 千元，上表係按 2023 年 4 月份美元兌新台幣記帳匯率 30.74 換算。

4. 檢附背書保證 ITM 評估報告，請詳附件四，提請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四案

案由：擬提報為子公司立承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新臺幣150,000千元續約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2. 為助子公司立承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立承系統)取得銀行額度，以支應營運週轉金及助其改善融資結構，原於一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決議為背書保證新臺幣 150,000 千元，此融資額度到期後，因立承系統有資金需求及為取得有利融資條件，擬申請授信額度繼續融資，故本次對立承系統背書保證續保額度新臺幣 150,000 千元，續約後對立承系統背書保證餘額共 710,000 千元、目前已動用餘額新臺幣 0 千元、未動用新臺幣 710,000 千元。

甲、擬制本公司為立承系統新增背書保證後，背書保證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 證對象	背書保證總 額限額	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背書保證 餘額	已動用 餘額	未動用 餘額
本公司	ITM	-	4,239,773	46,110	22,440	23,670
本公司	至鴻科技	-	4,239,773	700,000	405,365	294,635
本公司	立承系統	-	4,239,773	710,000	0	710,000
合計		4,239,773	-	1,456,110	427,805	1,028,305

註 1：本公司最近期一一二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淨值新台幣 4,239,773 千元。

註 2：本公司對單一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 100%。

註 3：本公司對外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 100%。

註 4：以上餘額為 2023 年 4 月公告數；另 ITM 背書保證餘額美金 1,500 千元、已動用美金 730 千元、未動用美金 770 千元，上表係按 2023 年 4 月份美元兌新台幣記帳匯率 30.74 換算。

3. 檢附背書保證立承系統評估報告，請詳附件五，提請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為購置土地及購(建)置廠房及附屬設施、購置機器設備及附屬設備及充實中期營運資金，擬由臺灣銀行、玉山銀行擔任主辦銀行辦理新台幣23億五年期聯合授信案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2. 主要授信條件如附件六
3. 擬請同意授權董事長全權代表本公司與銀行團洽商一切有關條件，並核准本授信案之授信合約等相關文件的用印程序，或代表本公司簽署聯合授信合約及其他相關文件，及辦理該等合約及文件嗣後修改之相關事宜，敬請審議及追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六案

案由：一一二年擬由臺灣銀行、玉山銀行擔任主辦銀行辦理五年期新臺幣23億元聯合授信案一案，本公司同意提供其名下位於彰化縣福興鄉新生段土地、建物(含附屬設施及設備(含附屬設施)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供作該聯合授信案之擔保品，並提供相關擔保文件，提請討論。

說明：

1.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2. 說明：
  - (1) 上述土地地號明細為彰化縣福興鄉新生段 2274-1、2275、2276、2277、2277-1、2305、2306、2307 及 2308 等 9 筆地號。
  - (2) 上述建物及設備詳「附件七-預定提供擔保財產明細表」，並於該建物及設備未辦妥抵押權設定前，本公司同意依銀行法第三十條規定出具之反面承諾書予管理銀行，請詳附件八。
  - (3) 擔保文件為該聯合授信案包括聯貸合約附錄之保險權益轉讓合約、抵押權設定合約、權益轉讓合約、本票、本票授權書、反面承諾書等。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七案

案由：授權董事長進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提請討論。

說明：

1.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2.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3.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第5.7.2條規定交易額度，以每月外匯風險淨部位之百分之百為規避金額上限，如超出百分之百以上，應獲得核決權限主管之核准方得為之。
4. 擬授權董事長針對上述之限額進行衍生性商品交易，且得由董事長指定財務人員處理相關事宜；如因市場反轉，授權董事長於前述額度兩倍的範圍內進行交易。
5. 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八條及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第5.7.2規定請詳附件九。
6. 以上，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八案

案由：擬提報銀行授信額度新增案，提請 討論。

說明：

1. 為健全本公司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向銀行融資之額度，提請 新增。

銀行別	原額度新增	類別	備註
兆豐銀行	新台幣貳億元整	短期信用額度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九案

案由：擬提報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案，提請 討論。

說明：

1. 為健全本公司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向銀行融資之額度，提請 續約。

銀行別	原額度續約	類別	備註
富邦銀行	新台幣捌億元整	中長期借款	廠房抵押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